

证券代码：871640

证券简称：德凯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涂德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说明的。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93,862,5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 1 人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年报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16 和 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350,812.19 元人民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总计 4,845,462.41 元人民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建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环”）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继续聘请众环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拟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治理规则》、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治理规则》、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开州支行申请借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于 2020 年 6 月向中国银行开州支行借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具体借款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0 年 6 月公司预计向中国银行开州支行借款不超过 500.00 万元，公司预计股东惠州市博德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涂德军、周晓黎、叶飞龙、曾少扬、彭后平、李洪彬、杨宁、曾瑞玲、龚春芳、王琳将为公司向中国银行开州支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所有股东均为该议案的关联股东，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州支行申请借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州支行借款 50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0 年 4 月公司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州支行借款 500.00 万元，公司股东惠州市博德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涂德军、周晓黎、叶飞龙、杨宁为公司向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州支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006,24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股东惠州市博德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涂德军、周晓黎、叶飞龙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要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治理规则》、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申请借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于2020年5月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借款不超过2,400.00万元，具体借款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申请借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公司预计于 2020 年 5 月向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提交《开县中小企业转贷应急周转资金申请表》，申请转贷应急周转资金，额度不超过 2,2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放款为准，用于偿还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的贷款。公司将在收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贷款放款 2,400.00 万同时归还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借款 2,20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和重庆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借款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0 年公司预计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申请借款不

超过 2,400.00 万，公司预计将以公司工业用房（开县白鹤街道工业园区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幢、2 幢、3 幢、4 幢、5 幢）作为财产抵押，公司股东惠州市博德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涂德军、周晓黎、叶飞龙、曾少扬、彭后平、李洪彬、杨宁、曾瑞玲、龚春芳、王琳将为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关于 2019 年公司向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申请借款不超过 2,200.00 万用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开州支行贷款周转，公司法定代表人叶飞龙、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德军、周晓黎将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以与重庆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签订的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3,862,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所有股东均为该议案的关联股东，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如有）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如有）：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如有）：邬克强、高升

（三）结论性意见（如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

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盖章确认的《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三）、《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德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